扶沟县农业农村局扶沟县2026年花生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项目-成交公告

发布机构：扶沟县农业农村局 发布日期：2026-08-24 14:36 访问次数：1284

中小微企业融资申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编号：扶财竞谈-2026-13

2、采购项目名称：扶沟县2026年花生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6年08月18日

5、评审日期：2026年08月24日

二、成交情况

<table>
<tr><th>包号</th><th>采购内容</th><th>供应商名称</th><th>地 址</th><th>中标金额</th><th>单位</th><th>备注信息</th></tr>
<tr><td rowspan="2">ZK202608133-1</td><td>扶沟县农业农村局扶沟县2026年花生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项目1包</td><td>河南青圭丰樱农业科技有限公司</td><td>河南省开封市尉氏县文化路西段路南天和家园小区西单元901号</td><td>1,198,000.00</td><td>元</td><td rowspan="2">评审价格:1198000元</td></tr>
<tr><td colspan="5"><table>
<tr><th>序号</th><th>名称</th><th>服务范围</th><th>服务要求</th><th>服务时间</th><th>服务标准</th></tr>
<tr><td>1</td><td>扶沟县农业农村局扶沟县2026年花生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项目1包</td><td>见附件</td><td>见附件</td><td>见附件</td><td>见附件</td></tr>
</table></td></tr>
</table>

三、评审专家名单

刘静、刘娟娟、常贝贝（采购人代表）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0

收费金额：0.00元

五、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未中标供应商未中标原因请见附件。

七、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扶沟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扶沟县

联系人：刘健康

联系方式：1859535131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周口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周口市光明路与政通路交叉口北100米路东

联系人：郭战伟

联系方式：0394-8106517、1783948900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健康

联系方式：18595351311

| 附件

招标文件正文.pdf

4.jpeg

附件.zip

5.jpeg

版权所有 ©2007 河南省财政厅 网站标识码：4100000057 备案号：豫ICP备09005258号 豫公网安备 41010502006131号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经三路25号 邮编：450008 技术服务电话：0371-65808207、0371-65808480
今日本站访问人数：1695670，今日本站访问量：1833709，今日全站访问量：5641723，累计全站访问量：38045361040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政府采购中心成交通知书

采购单位联系人：刘健康 18595351311

成交单位法定代表人：孟军锋 17275600235

致:河南青圭丰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恭喜贵方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扶沟县农业农村局扶沟县2026年花生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项目1包”项目(扶财竞谈-2026-13)中，经竞争性谈判小组综合评审和采购人确定，你单位为本次采购成交供应商。

成交金额：1198000.00元

贵单位请在本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采购合同签订后2个工作日内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上公示。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周口市政府采购中心）

2026年08月24日

友情提醒：若成交供应商有融资需求的，可登录“周口市政府采购网”的“河南省政府采购融资平台”模块进行融资意向在线登记，并向融资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扶沟县2026年花生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项目

第一标段

服务合同

扶沟县农业农村局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扶沟县2026年花生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项目

合同

甲方：扶沟县农业农村局

乙方：河南青圭丰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服务协议如下：

一、货物名称、规格、数量、金额

项目名称及标段	货物名称	规格	数量	金额(元)
扶沟县2026年花生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项目标段：1	200克/升氟酰羟·苯甲唑悬浮剂	100毫升/瓶	20000瓶	1198000
合计			20000瓶	壹佰壹拾玖万捌仟元整

二、货物质量要求及乙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乙方所供产品质量按照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检测为合格产品，甲方如对质量有异议可在花生本生产周期结束前提出，乙方按合同金额全额赔偿。

三、交货的时间、地点、方式

合同签订后3日内，乙方负责将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现货交付甲方指定地点，货物运送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乙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向甲方提供中标企业的农药经营许可证和产品的农药生产证、登记证、标准证、检测报告。

五、付款方式：乙方所供产品送达甲方指定地点，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由财政转帐支付。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乙方账户信息：

户　　名：河南青圭丰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河南尉氏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朱曲支行

账　　号：03413001800000314

六、违约责任：

1、甲方不得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

2、乙方所交货物的规格型号、技术要求、质量品质等不符合相关规定，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更换而产生的全部费用。因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向甲方每日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 1%赔偿费。

4、甲乙双方共同遵守合同条款，若有违约，可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无果，可诉至人民法院解决。

七、此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采购办留存一份，绩效考核存档一份。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手写及其他方式添加内容需在添加处盖章方可生效。

合同签订地：扶沟县农业农村局。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法人或代表：（签字）　　法　人：（签字）

日期：　2026 年 8 月 26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